

临翔公路分局2026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预算（第一批）公路边坡

监测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临翔公路分局 2026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预算（第一批）公路边坡监测工程，已由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临沧公路局以云交规划（2025）55 号、临路计（2025）270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招标人）为临翔公路分局，资金来源为2026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第一批），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骏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标，诚邀经验丰富及信誉良好的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临沧市境内。

2.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2.3.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项目概况：G323线(瑞金至清水河)K2717+850-K2718+000段路堑边坡位于临沧市临翔区境内，长度150m，灾害类型为滑坡风险等级为一级(重大)。根据现场调查该段坡体地形坡面形态为直线型斜坡，坡度约30-35°，地貌呈状山坳状。从现场的调查分析，该路段边坡为天然边坡，未经处理，坡面植被较好，坡面现状为种植茶叶地，未做坡面防护，地层松散，在雨水冲刷形成水土流失，形成浅表的坡面土体滑移，特别是近年雨水量变化较大，受降雨影响，该段道路陡坎处为强风化的变质花岗岩，呈块状的块石，坡面土体失稳随集水滑移至路面，冲击路面及护栏，是造成该路段病害的主要原因。G323线(瑞金至清水河)K2773+400-K2773+445段路堑边坡位于临沧市临翔区境内，长度45m，灾害类型为崩塌技术等级为二级(较大)，路基型式为挖方路堑。G323线(瑞金至清水河)公路等级为四级，设计速度为20km/h，路基宽度6.5m，路面宽度5.9m，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据调查情况：该路段原老路为沥青混凝土路面，路段内K2773+400-K2773+445右侧边坡坍塌，有必要该路段进行边坡监测。

招标内容：临翔公路分局2026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预算（第一批）公路边坡监测工程（G323线(瑞金至清水河)K2717+850-K2718+000段、G323线(瑞金至清水河)K2773+400-K2773+445段）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监测内容。该项目主要工作可分为两大块，分别为边坡变形实时监测预警和现场巡察。实时监测内容均采用自

动化采集、传输的方式开展，数据采集工作可分为三个阶段，主要内容如下：（1）第一阶段，现场传感器电信号或其他信号的读取（采样频率）与传输；（2）第二阶段，监测系统平台对一定数量的读数进行智能化处理，也可采用边缘计算机处理，如因电流或电压异常导致的奇异点；（3）第三阶段，结合边坡现状，通过对最近3天以来的各监测项目的数据关联分析，形成最终监测数据，报送给招标人；（4）设备安装及监测过程中，结合水文、地质和岩土工程情况，提供技术咨询。

根据《公路边坡监测试点技术指南》相关要求，正常情况下各监测项目的采样频率不低于1次/10min，采样数据统计分析上传频率不低于1次/6h。结合该处滑坡的现场调研情况，本项目要求数据报送频率不低于1次/3天。若边坡出现变形加剧或异常时，监测项目报送频率不低于每10分钟一次。监测结果无异常状态下，需每个季度巡查一次。监测数据异常时，须在48h以内完成现场调研，汇报异常情况说明等工作。

其他监测服务要求如下：（1）根据边坡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条件，结合边坡现状，经招标人同意后，允许对部分监测项目进行调整，但变更前后的监测项目按照《云南省公路工程试验检测费用指导价》（2013年版）进行费用对比，要求后者不得少于前者。

（2）结合边坡现状和变形发展情况，招标人根据资金情况，可新增部分监测项目，费用另计。（3）为应对极端气候及突发地质灾害，监测周期结束后，各监测设备必须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拆除或转移。（4）若招标人有应急监测项目需求时，投标方须免费提供以下技术服务：现场调研，编制应急监测方案，并提交招标人审核同意；利用该边坡的现有监测设备，根据应急监测方案，转移安装、调试相应的监测设备，实现应急边坡的变形监测，若须设置新监测设备则费用另计。投标方必须免费将监测数据按招标人的要求传入、存储于指定的服务器中，同时，配合招标人完成数据对接与展布工作。若由于数据保密方面的政策需求，投标方必须无偿按照招标人的要求，派遣相应人员到指定地点开展数据的日常监督工作。

2.4. 服务周期：本项目实施工期为90日历天，监测周期为36个月（含质保期12个月，维护期24个月）。

3. 投标人资格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且合法存续，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

（1）投标人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认定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公路工程-甲级。

（2）投标人须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工程咨询业务专业包含：

【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必须包含【项目咨询】（提供“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tzxm.gov.cn/>）”工程咨询单位名录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

3.2.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或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至少5年公路工程专业试验检测工作经验，且担任过1个公路监测项目负责人职务。

3.3.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投标人须提供近年2023年或2024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投标人财务不作要求）。

3.4.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3.5. 投标人不曾受到处于有效期内的部级或项目所在地省市级“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3.6.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7. 本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须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内容和责任范围，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公路工程-甲级；②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各方权利义务；③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④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投标；⑤组成的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时，除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的要求外，还应符合法律法规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3.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为无效。

4.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1月15日18时00分至2026年1月20日23时59分，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进入后切换至临沧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的方式，投标人网上智能远程解密、开标：针对网上智能开标的项目，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在截标时间前须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因投标人不按时参加开标会或因操作不当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6. 其他要求

6.1. 根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中“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招标标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和《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转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 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相关要求，本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提供在“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

6.2. 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须登录项目工作台，进入我的投标项目，从缴纳保证金阶段进入到确认保证金界面，切换到保证金-无失信记录，上传“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及无失信记录承诺书确认签名，保证金阶段显示变绿，缴纳保证金确认状态为“免缴纳”即可上传投标文件。

7.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7.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各投标人应自行到工地现场踏勘。

7.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 年 2 月 6 日 09 时 00 分。

7.3.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和经查实投标企业不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7.4. 投标文件解锁不成功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的解密时间会在第一信封评审完成后发出通知，请按通知的规定时间及时上线进行第二信封签到并等待解密，如未按照规定参加第二个信封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临翔公路分局

地址：临沧市临翔区凤翔街道圈掌街154号

联系人：赵龙

电话：0883-2124335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骏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393号滇池时代广场B座11层1109-1113、1115号

联系人：蔡嘉嘉

电话：15959994499

监督部门：临沧公路局

地址：临沧市临翔区沧江路1号

电话：0883-2128673